



2002年6月24日安全理事会关于反恐怖主义的第1373(2001)号决议 所设委员会主席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提及我2002年3月27日的信(S/2002/318)及其附件,其中列出了安全理事会第1373(2001)号决议第6段所设委员会(反恐怖主义委员会)第三个90天期间的工作方案。我在此附上委员会第四个90天期间的工作方案(见附件)。

委员会继续对联合国会员国在委员会迄今在执行任务过程中给予的支持表示欢迎,并期待在下一个工作期间得到进一步合作。委员会将继续在工作中不偏不倚和保持透明。作为主席,我将继续定期向更多的会员国作简报。在第四个90天期间,委员会将继续就按照第1373(2001)号决议第6段提交报告,与各国建立对话。在这个工作期间,委员会的侧重点将是各国提交的后续报告,以及扩大和加深与国际组织和区域组织的联系。委员会呼吁尚未提交第一份报告的29个国家尽快提交报告。

请将本信及其附件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为荷。

安全理事会关于反恐怖主义的
第1373(200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主席
杰里米·格林斯托克(签名)

附件

反恐怖主义委员会的工作方案 (2002年6月26日至9月23日)

本文件列出了反恐怖主义委员会自通过安全理事会第 1373(2001)号决议起的第四个 90 天(即 2002 年 6 月 26 日至 9 月 23 日期间)的工作方案。本工作方案更新了为第三个 90 天提出的方案。

摘要

委员会将：

最迟在 7 月 31 日：

- 通过各小组委员会与联合国所有会员国接触
- 审查 $\frac{1}{3}$ 的第二轮报告
- 改进援助目录的格式和内容
- 开始就援助和其它事项与区域组织定期联络

最迟在 8 月 31 日：

- 审查完 $\frac{2}{3}$ 的第二轮报告

最迟在 9 月 23 日：

- 完成对报告的第二次审查
- 印发最新联络点清单
- 使援助和资料目录成为可供各国在执行第 1373(2001)号决议时使用的方便工具。

细节

1. 联络点

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已采取步骤，通过公布一份联络点清单，促进委员会与各国和有关国际组织、区域和分区域组织以及国与国之间就第 1373(2001)号决议所述事项进行对话。委员会将继续定期更新清单。委员会鼓励所有国家在第 1373(2001)号决议所述事项上加强合作。

2. 委员会顾问

经委员会批准，秘书处已任命一批独立专家，担任委员会工作顾问。六名专家将在下一个工作期间审查各国按照第 1373(2001)号决议第 6 段提交的报告。另

有二名专家将就关于协助各国执行该决议的事项，向委员会提出咨询意见，并将就此事项与其它国际机构、区域组织和各国政府联络。秘书处已在更大范围内确定了一个专家名单，这些专家在需要时可向反恐委员会提出咨询意见；秘书处还将继续收集各国提名的候选人的履历。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将在需要时使用这些专家。

3. 各国提出报告

委员会及其小组委员会将继续审查各国按第 1373(2001)号决议第 6 段提出的报告。截至 6 月 24 日，委员会已收到会员国的 160 份报告，以及非会员国和其它方面的四份报告。六个会员国正就提交报告事宜与委员会接触；23 个国家未与委员会接触。

委员会已请所有尚未提交报告的国家与有关小组委员会举行会议(如果它们认为这样做有帮助)，讨论与提交报告有关的问题。

应委员会要求，各国已开始提交补充性的后续报告。委员会已开始第二次审查这些国家执行第 1373(2001)号决议的情况。在第二次审查期间，委员会打算更直接地向会员国明确指出在执行决议方面存在的不足，并建议采取适当的行动。委员会还打算与有关会员国共同确定可通过提供援助来帮助推动执行第 1373(2001)号决议的领域。在此方面，委员会还将与潜在的提供援助者进行联络(见下文)。

4. 援助

委员会已经编制第 1373(2001)号决议所涉领域咨询意见和专门知识来源的在线目录。(可在 <http://www.un.org/docs/sc/committees/1373> 找到网址。)该目录旨在向各国政府提供帮助，使它们在采取步骤以执行该决议时，能够受益于最佳做法。委员会鼓励所有国家和国际、区域及分区域组织按照 2001 年 11 月 27 日普通照会中的要求，向该目录提供资料。收到新资料后将立即更新该目录。

要求得到援助的会员国可以在其报告中通知委员会，也可以在任何时候另行通知委员会。如上所述，委员会将继续与潜在的提供援助者保持接触，以确保会员国获得它们需要的援助。此项工作将由委员会的二人专家组牵头。

5. 同区域及分区域组织进行对话

反恐委员会已采取步骤，就第 1373(2001)号决议所涉事项同已经制定或打算制定反恐怖主义方案的国际、区域、分区域组织开展对话。如上所述，委员会打算就援助事项与这些组织联络。委员会还将酌情鼓励这些组织考虑制订与这些组织成员执行第 1373(2001)号决议有关的行动计划，并推动在区域内交流最佳做法和专门知识。

6. 委员会工作的透明度

委员会将继续定期通报其活动情况，包括由主席向感兴趣的代表团介绍情况。委员会还将维持一个关于其活动的资料性网址。(可查询<http://www.un.org/Docs/sc/committees/1373/>)。主席和专家将继续通过出席区域会议，向联合国之外的组织通报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